同意書

立書人　　茲因為確認立書人無違反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28條第1項第1款至第7款及「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細則」第3條規定，同意高雄榮民總醫院查詢刑案紀錄。

立書人：　　（簽名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